

新竹市消防局 115 年暑期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簡章

壹、目的：鼓勵青少年於暑假期間從事正當活動，建立正向人際互動，並充實青少年防災常識，體驗消防人員救災、救護工作內容，針對國、高中生規劃辦理本市暑期消防體驗營。

貳、辦理機關：

一、指導機關：新竹市政府。

二、主辦機關：新竹市消防局。

參、本活動報名費用：免費。

肆、活動時間及參加對象：

一、第 1 梯次：

(一)時間：本(115)年 7 月 28、29 日(星期二、三)。

(二)參加對象：

1. 設籍於本市國中生或就讀本市轄內公私立國中之在籍學生。
2. 人數以 40 人為限，其中女生人數因住宿空間限制以 15 人為限。

二、第 2 梯次：

(一)時間：本(115)年 8 月 6、7 日(星期四、五)。

(二)參加對象：

1. 設籍於本市高中生或就讀本市轄內公私立高中之在籍學生。
2. 人數以 40 人為限，其中女生人數因住宿空間限制以 15 人為限。

伍、活動地點：新竹市消防教育訓練基地、青草湖、市定古蹟
新竹市消防博物館及巷弄田園水晶彈場。

陸、報名作業：

- 一、報名時間：自 115 年 6 月 8 日起至 6 月 20 日 12 時止，並於 115 年 6 月 26 日 12 時前公布錄取名單，每梯次錄取人數以 50 人為限，其中 40 人為正取，10 人為備取，依報名時間排序，如名額已滿，由本局公告提前截止報名，並於截止後 6 日內公告錄取名額。
- 二、報名人員請下載新竹通 APP，進入探索新竹，點選「新竹市消防局 115 年暑期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報名」後，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參加。
- 三、報名人員須完成體驗本局開發 3 組互動式防災教學程式（包含互動式防災常識教學、360 度環景案例教學及防災常識快問快答，體驗網址：<https://hcfbfiresafety.com.tw/>），並檢附截圖佐證（完成體驗標準如下圖 1、2、3、4），未檢附或未完成體驗者視為放棄報名。
- 四、報名(錄取)人員應上傳表單：
 - (一)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格式如附件 1，報名時須填寫並上傳報名系統，於報名截止未完成者)。
 - (二)肖像使用權同意書(格式如附件 2，錄取者請於錄取名單公告後 5 日內填寫完畢提供本局，未於期限內完成者經本局通知 3 日內仍未完成，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三)健康聲明書(格式如附件 3，錄取者請於錄取名單公告後 5 日內填寫完畢提供本局，未於期限內完成者經本局通知 3 日內仍未完成，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圖 1-本局開發 3 組互動式防災教學程式



圖 2-互動式防災常識教學程式(火災應變要領)完成闖關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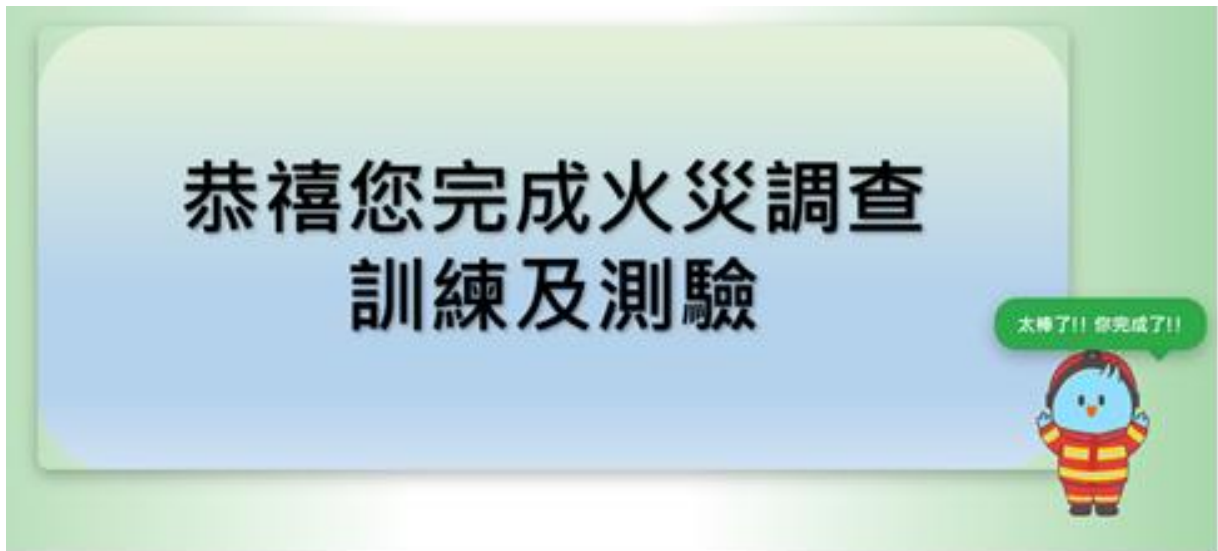


圖 3-360 度環景火災案例教學程式完成訓練及測驗截圖



圖 4-防災常識快問快答挑戰 1 分鐘答對 10 題截圖

柒、活動地點：

新竹市消防教育訓練基地、青草湖、市定古蹟新竹市消防博物館及巷弄田園水晶彈場。

捌、 活動內容及時程規劃：

(一) 各梯次第 1 天：

時間	活動內容及地點
08：00～09：00	學生報到(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09：00～09：20	開訓典禮(邀請市長主持及勉勵)(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09：20～12：00	體驗火災搶救及人命救助體驗(地點:訓練基地)
12：00～14：00	午餐用膳及午休(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14：00～17：00	水域救援活動體驗(地點:青草湖,體驗前會由本局消防人員帶隊跑步)
17：00～18：30	盥洗、休憩(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18：30～20：00	晚餐用膳及休息(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20：00～21：00	救護技術課程(CPR、AED)(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21：00～21：30	夜點及刷牙梳洗
21：30～	就寢(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註：活動時間視辦理情形彈性調整	

(二) 各梯次第 2 天：

時間	活動內容
07：00～08：30	起床、梳洗及早餐用膳(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08：30～12：00	體驗防災教學設施(地點:消防博物館)
12：00～13：30	午餐用膳及午休(地點:巷弄田園水晶彈場)
13：30～15：30	體驗戶外活動(地點:巷弄田園水晶彈場)
15：30～16：30	結訓典禮(地點:消防教育訓練基地)

16：30～

結束返家

註：活動時間視辦理情形彈性調整

玖、注意事項：

一、本局提供每位參加學員下列餐食：第 1 天午餐、晚餐、夜點及第 2 天早餐、午餐及結訓餐盒。

二、本局提供每位參加學生下列物品：

(一) 學生活動服裝 1 組(含含短袖運動上衣 2 件、運動長褲 1 件、運動毛巾 1 條及便帽 1 頂)。

(二) 餐具盥洗 1 組(含含環保餐具(含筷及湯匙各 1)、沐浴乳 1 罐、洗髮精 1 罐、牙刷 1 支、牙膏 1 個、漱口杯 1 個)。

(三) 每梯次結訓後活動影片 1 份(提供下載網址)。

(四) 結訓證書 1 紙(限全程參與活動人員)。

三、活動期間完全免費，並投保 600 萬元公共意外責任險。

四、每位參加學生應自備項目：

(一) 寢具。

(二) 運動短褲(體驗水域救援活動前跑步時穿著)。

(三) 個人藥物(含防曬物品)及衛生用品。

(四) 水壺(活動現場有飲水機可以取水)。

(五) 保暖衣物及換洗衣物。

(六) 運動鞋及涼鞋(或拖鞋，體驗水域救援活動穿著)。

五、活動期間若有任何不適，請立即主動通報工作人員，依工作人員指示即刻就醫治療。

- 六、如因不可抗拒因素(如天災、颱風或重大意外等)以致活動無法辦理時，將以通訊軟體及網頁公告等方式通知參與學員。
- 七、活動過程中禁帶含酒精性飲料、各類違禁物(藥)品入內，一經發現將代為移置保管，如有違法，將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八、為珍惜公務資源，錄取者請準時參加活動；若因故無法參加者，第1梯次請最遲於115年7月20日(三)中午12時前告知主辦單位，第2梯次請最遲於115年7月29日(三)中午12時前告知主辦單位。
- 九、本局承辦單位資料：
 - (一)承辦人：災害預防科 杜松翰科員。
 - (二)電話：03-5229508 分機 5423。
 - (三)電子信箱：49477@ems.hccg.gov.tw。
- 壹拾、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正。

新竹市消防局 115 年暑期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

報名人員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本局(新竹市消防局)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進行「115 年暑期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相關工作，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2.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歷、就讀學校、家屬、戶籍地址、聯絡地址、連絡電話、行動電話、E-MAIL、照片及健康等資訊。
3. 您同意本局因辦理該營隊活動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並同意本府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局：(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但因本局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本局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局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本局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本局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錄取資格等

相關權利，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同時，您對自己所有之個人資料，須負保密責任，若因洩露第三者，導致個人資料外洩、遺失，請自行負責。

7.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局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8. 若您未滿十八歲，應請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方予簽署，但若您已簽署，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報名者：_____（本人簽名）

家長簽名：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新竹市消防局肖像使用權同意書

本人 (以下簡稱甲方) 同意並授權新竹市消防局(以下簡稱乙方)，於本人參加新竹市消防局 115 年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期間(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起至同年 月 日止)進行拍攝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進行日後為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成果展示及新竹市政府、新竹市消防局相關活動推廣使用，並簽署表示接受本同意書下列所有條款與規範：

- 一、乙方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且可無須再通知或經由甲方同意，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甲方個人形象，不得發表於非正當管道，如有此情況發生甲方得以立即終止乙方使用其肖像權，並要求乙方賠償其個人形象損失。
- 二、雙方同意單獨使用授權肖像進行活動成果展示及相關活動宣傳。乙方並保有視覺設計之著作權利與設計相關合作單位之拍攝、活動、文宣事宜中使用以互助共惠效益之。
- 三、本人瞭解並同意本人無權取得其他報酬，且不會基於任何考量向乙方提出其他法律上請求。
- 四、凡因本同意書所生之爭議，簽約雙方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如有訴訟之必要時，立同意書人同意以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 五、本同意書共一式兩份，由甲乙雙方各持乙份留存。

甲方

本人：	(簽章)法定代理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地 址：	
電 話：	電 話：	

乙方

單位名稱：新竹市消防局
局長：李世恭
地 址：新竹市西大路 679 號
電 話：(03)5229508

新竹市消防局 115 年暑期國高中消防體驗營活動 參加人員個人健康聲明書

一、基本資料：

(一) 姓名 (以正楷書寫)：

(二) 連絡電話：

(三) 家長簽名：

(四) 連絡電話：

(五) 緊急聯絡人：

(六) 連絡電話：

二、健康概況：

(一) 您有以下病史或症狀嗎？

<input type="checkbox"/> 心臟系統(如心絞痛、心悸等)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系統(如慢性咳嗽、氣喘等)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系統(如心悸、昏厥、高血壓 等)
<input type="checkbox"/> 消化系統(如胃潰瘍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內分泌系統及代謝(如糖尿病等)	<input type="checkbox"/> 神經系統(如癲癇、眩暈、失眠 等)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骨骼系統(如痙攣、關節腫痛、骨折等)	<input type="checkbox"/> 過敏(藥物、食物、花粉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二) 若您有勾選以上除了無以外之任一項目，請您詳述應注意事項及往常就診醫療機構全銜：

(三) 您最近六個月內曾受過傷或動過各類手術嗎？

沒有 有 (請說明)：

(四) 請您列出其它我們需要注意的事項：

三、以上資料如填寫不實，由填寫人負所有責任(未滿十八歲由家長負所有責任)。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